

河南省科学技术协会

办理等级：A 级

豫科协函〔2026〕19 号

签发人：尹洪斌

河南省科协 关于省政协第 1340428 号提案办理情况的函

臧曼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加强河南省科普人才培养的提案》（编号 1340428）收悉。省科协作为主办单位，高度重视、认真研究，综合采纳省科技厅等协办单位意见，现就有关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一、开展的主要工作

近年来，我省认真落实国家关于新时代科普工作的各项部署要求，聚焦科普人才培养、管理、使用和激励，持续夯实科普工作人才基础，各项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

1.畅通科普人才职称通道，完善职业发展保障。2024 年 10 月，省科协联合省人社厅印发《河南省自然科学研究系列科普专业职称申报评审标准（试行）》，在自然科学研究系列增设科普专业，明确将科普专业职称分为科普研究、科普内容资源创作和传播两个方向，成果认定多元灵活，兼顾学理性研究与功能性实践。同时，组建了河南省自然科学研究系列科普专业副高级职称

评审委员会和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组织开展河南省自然科研系列科普专业副高级和中级职称评审，推动建立完整的科普职称评价体系，为科普工作者职业发展提供了清晰路径和制度保障。截至 2025 年底，累计评审中级和副高级 65 人。

2.壮大高端科普核心人才，加强首席科普专家队伍建设。遴选全省各行业、各领域高水平科技人才担任首席科普专家，持续壮大高端科普人才队伍，截至 2025 年底，已累计评选聘任近 700 名首席科普专家，支持首席科普专家开展科学技术普及工作。2026 年 7 月省科协联合省委人才办，协同推进《河南省首席科普专家管理办法》修订工作，优化专家分类遴选、履职管理、退出机制等制度条款，推进首席科普专家管理工作更加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同步设置专项支持项目，推进首席科普专家工作室建设，组建专业科普团队，扎实开展科普研究、科普作品创作、科普传播活动等工作，以骨干带队伍、以团队促普及，充分发挥高端人才的示范辐射和传帮带作用。

3.依托高校资源，稳步推进科普学院建设。针对我省科普人才专业化培育需求，依托三门峡社会管理职业学院科普学院，以“科普+”微专业为特色突破口，重点聚焦三大方向：展教装备设计与制作、科普媒体技术与传播、应急科普创作与教育。通过构建“专业知识+科普技能”深度融合的课程体系，定向培育社会急需的复合型、应用型科普专门人才，同时联动校内外资源组建专业科普志愿服务队，推动科普活动向校园、社区、乡村延伸覆盖，

持续培育专业化、规范化科普工作队伍。

4.坚持以赛育人，常态化办好科普品牌赛事。持续组织开展全省科技工作者讲科普大赛、科普微视频科普短剧科幻作品大赛，广泛动员科技工作者、师生、科普从业者积极参赛。通过赛事搭建展示交流平台，发掘一批擅长科普讲解、科普创作、科幻创新的优秀人才，以赛促学、以赛促练，不断壮大科普后备人才力量。启动河南省科普作品创作项目，2026年首批立项重点图书类10项、一般图书类25项、视频类100项，进一步提升广大科技工作者及社会各界参与科普创作与出版的积极性，发掘和培养优秀科普创作人才。

二、下一步工作打算

1.强化政策保障。认真落实国家和我省科普工作法律法规和有关政策，完善我省新时代科普工作政策体系，加强科普顶层设计。完善科普激励机制，对在科普工作中作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按照国家和省有关规定给予表彰和奖励。研究制定鼓励社会力量投入科普的政策，推动科普领域市场发展，构建政府、社会、市场等协同推进的科普发展格局。加强科普职称的政策解读和宣传，展现科普人才突出成绩，形成良好示范效应，带动更多省辖市开展科普职称评审工作，最大限度激发和释放科普人员创新创造活力。扩大科普工作者对科普职称评审政策的知晓范围，提升政策知晓度，为河南科普事业的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人才资源支撑。

2.强化科普人才队伍培养与建设。优化科普人才发展政策环境，畅通科普工作者职业发展通道，增强职业认同。推动建立科普人员评价、激励机制，鼓励相关单位建立符合科普特点的职称评定、绩效考核等评价制度。广泛开展科普能力培训，依托高等学校、科研院所、科普场馆等加强对科普相关专业人才的培养和使用，围绕科普理论、传播技能、内容创作等开展系统化培训，不断提升科普人才的专业素养和履职能力。常态化开展首席科普专家遴选、聘任和评估工作，支持首席科普专家开展科普课题研究、精品内容创作、科普活动开展、科普阵地建设和人才培育工作，充分发挥首席科普专家在科普工作中的示范引领作用。开展河南省科普专家团遴选工作，遴选培养一批由高层次科技人才、科技工作者、科普专兼职人员、科普爱好者等各行业、各领域人才组成的科普专家团队，聚焦重点群体的科普需求，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线上线下公益性科普活动，系统开展精准化科普服务，提升科普服务效能。持续办好科技工作者讲科普大赛、科普微视频科普短剧科幻作品大赛、科普讲解大赛等载体，在实战中发现人才、培养人才，为科普事业持续健康发展注入源头活水。

3.引导科技工作者参与科普。鼓励行业主管部门、高校、科研机构、企业通过政策引导、经费支持、激励考核等措施调动科技工作者参与科普工作的积极性，强化对科普工作的使命感和责任感，为开展科普提供必要的保障和支持。鼓励科技工作者通过撰写科普文章和书籍、举办科普讲座、参与科普活动、翻译国外

科普作品等多种形式开展科普。深入发掘高校、科研院所、企业等单位的科技人才参与科普活动。鼓励在豫院士、中原学者等大科学家讲科普，支持国防科技领域专家讲军工精神、北斗精神、航天精神、两弹一星精神等，引导科学家运用专业特长，对社会热点、突发事件和公众疑惑进行权威解读。在省级科技计划（专项、基金）中合理设置科普工作任务和考核指标，在科技奖项评定中列入科普工作指标，强化科普内容产出。推动将科普工作实绩作为科技人员职称申报推荐、评聘的重要依据，引导更多科技工作者投身科普工作。



